

臺中市108年度大甲區建興里垃圾處理場回饋金執行情形一覽表

108年度1月-6月

項目	計畫名稱	符合規定	金額(元)	備註
1	辦理文具紙張耗材、圖書、電腦周邊設備耗材等相關業務	符合臺中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10款	5,800	
2	辦理環境清潔整理	符合臺中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3款	52,500	
3	辦理環境消毒、綠美化維護、環境衛生清潔等	符合臺中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3款	97,500	
4	辦理低收入戶及社區弱勢關懷慰問活動	符合臺中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5款	11,500	
5	辦理回饋金計畫協調、宣導、會議等相關工作及協調經費	符合臺中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10款	480	
6	補助住戶部份水電費	符合臺中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4款	1,577,000	匯入各補助戶戶長帳戶